

##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5【A】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李惠文	5	-	100%	
董事	李若瑟	3	-	60%	114.12.18 請辭
董事	兩儀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賴志明	5	-	100%	
董事	宋學仁	5	-	100%	
董事	陳友安	5	-	100%	
董事	馬維欣	5	-	100%	
董事	蕭淑芸	5	-	100%	
獨立董事	郝挺	5	-	10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5	-	100%	
獨立董事	陳燦楷	5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以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公司治理制度、強化管理機能及健全監督功能，使董事會運作能有所依循，俾利發揮董事會職能。
  - (2)董事會執行評估：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開與議事進行，依照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規定辦理；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權責執行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審議，並依相關政策與制度提供建議及評估，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